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彭州市妇幼保健院的2022年度第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熏蒸床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一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914.38万元（大写：玖佰壹拾肆万叁仟捌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1,126.25万元（大写：壹仟壹佰贰拾陆万贰仟伍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中医经络检测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通化海恩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2,578万元（大写：贰仟伍佰柒拾捌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4,130.24万元（大写：肆仟壹佰叁拾万零贰仟肆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多功能低频电子治疗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西安华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498万元（大写：肆佰玖拾捌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（大写：叁佰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氦氛激光治疗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嘉定光电仪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99万元（大写：贰佰玖拾玖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274万元（大写：贰佰柒拾肆万元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 成都瑞捷泽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1月9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